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 B

公告编号：2025-04 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73,874,2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方大集团、方大 B	股票代码	000055、2000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志青	郭凌晨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T1 栋 39 层	深圳市南山区龙珠四路 2 号方大城 T1 栋 39 层	
传真	86(755)26788353	86(755)26788353	
电话	86(755)26788571 转 6622	86(755)26788571 转 6622	
电子信箱	zqb@fangda.com	zqb@fangd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智慧幕墙系统及新材料、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新能源、商业管理及服务等业务。公司主要产品智慧幕墙和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已成为全球行业标杆，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被国家工业

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智慧幕墙系统的综合实力位居头部行列。公司现有 7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6 家“专精特新”企业、2 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1 家“全国质量领跑者企业”、2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公司以“数智赋能，科学管理”为核心，各产业大力推进智能制造+AI 战略，通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体系优化及人才培养等举措，构建高效管理运营体系，通过全球化与智能化双轮驱动，推动各业务板块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为 442,422.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81.37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27,089.4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订单储备 828,739.59 万元，是 2024 年营业收入的 1.87 倍，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

（一）智慧幕墙系统及新材料产业

①实施智能制造+AI 战略，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

“5G+智慧工厂”投产：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在项目管理、工厂生产、运营维护等方面实施智能制造+AI 战略，持续为公司发展赋能，加快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建设的方大（赣州）低碳智造基地项目投产运营，该基地是集 5G、数字化、物联网和智能化为一体的“5G+智慧工厂”，公司全面推行全链条数字化管理，成为业内首家实现 ERP 系统全流程覆盖的企业，通过 AGV 无人小车、自动传输带等智能物流技术，产品流转效率得到全面提升，努力做到“零损伤、零停滞”的精益生产。数字化管控体系使生产节拍精确至“秒”级，车间数字化管理达国际 8S 标准，极大提升了生产的智能化与数字化水平。涂装中心是国家生态环境部认定的国家级“绿岛项目”，通过集约化环保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实现了园区内污染物统一治理与资源循环利用，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成为行业绿色制造示范标杆。项目集成 AI 排版、自动调漆等创新技术，色差控制精度达行业顶尖水平。

“智能制造+AI”赋能产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设立“智能制造+AI”专项小组，统筹数字化转型，依托深圳、东莞、上海、成都、赣州五大产业基地协同发展，建立“订单-设计-生产”智能快速响应机制，缩短产品交付周期，通过 AI 应用为产业赋能。报告期内，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营业收入为 355,599.6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27%。

在产品研究设计阶段，借助 AI+BIM 驱动的参数化工具，快速迭代和验证方案的可行性和经济性，同时利用特征编码等技术实现参数精准调用，从而提高设计效率和准确性。此外结合拓扑优化算法，在满足力学性能的前提下合理的控制材料用量，降低碳排放。

在产品生产阶段，通过 AI 辅助优化生产流程，同时结合智能化设备与公司自主研发的 MES 系统，提高整体生产效率。

在产品安装阶段，通过 AI 辅助优化施工顺序，缩短施工时间。结合无人机航拍和 CV 技术，通过 AI 辅助识别施工中的质量问题和安全问题，有效降低质量和安全风险。

“数字方大”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数字方大”建设，在自主开发的 PMS 项目管理平台、MES 生产管理平台、VPO 供应商管理平台、质安管理平台基础上，完成了合同管理平台、精细化管理平台及成本管理系统的开发应用，通过 AI 技术打通合同执行过程中完整链条的信息化管理，实现从材料供货、生产状态、工厂加工进度到项目管理状态全方位监控、实时共享，极大简便了信息数据处理的过程，为管理层决策提供实时的业务数据支持，满足了幕墙产品的精细化管理要求。

②深化技术创新，加速创新成果转化

搭建产学研协同平台：公司致力于搭建产学研协同平台，已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重要模式。报告期内与暨南大学合作研发拉索与环梁组合幕墙系统，充分发挥各自在建筑幕墙和有限元仿真分析领域的技术优势，并把研究成果成功应用于“深圳华润雪花总部大厦”幕墙项目上，在弧形拉索幕墙超大跨度的稳定性、高空精密安装、异形材料加工及环境适配等技术领域实现突破，攻克高层弧形拉索幕墙的建造难题，获评行业标杆案例，提升了公司在高端幕墙领域的科研实力。

推出多项绿色创新产品：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降碳政策，专注绿色、节能、装配式、新材料及高端幕墙系统领域，依托公司作为广东省装配式建筑幕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优势，大力开展技术攻关和产品创新，加速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不断进行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满足客户多元应用场景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绿色低碳无机纤维板幕墙系统、特殊曲面石材幕墙系统、住宅装配式单元铝板与窗墙组合系统、高适应性曲面单元幕墙系统、新型抗侧移槽埋系统以及针对海外市场开发的超高性能低能耗铝合金系统门窗、高效能系统百叶等多个绿色创新产品，更好的适应国内外对高端幕墙的需求及绿色低碳建筑的要求。

此外，公司在房屋、建筑物幕墙检测检查方面也实现技术创新，积极推进无人机巡检、热红外线检测等应用，有效提高检测检查效率，降低高空作业安全风险，提升建筑外墙的安全性，保障公共安全。

持续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7,103.14 万元，占营业收入 3.87%。公司先后获得智慧幕墙系统及新材料专利技术 671 项、软件著作权 21 项，参与编写了 35 项国家/行业技术规范及标准，其中，国家标准《建筑幕墙热循环和结露检测方法》GB/T 43496-2023、《建筑装饰用铝单板》GB/T 23443-2024 和《金属及金属复合材料吊顶板》GB/T 23444-2024 已于报告期内发布。从事智慧幕墙系统及新材料产业的 6 家子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其中 5 家为“专精特新”企业，先后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全国质量领跑者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西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西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企业创新纪录等荣誉，彰显了公司在幕墙产品设计、制造安装技术等方面的领先地位和综合实力。

③深耕国内重点区域，海外订单再创新高

面对经济结构调整和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影响，公司依然坚持风险可控原则，积极谋划国内外高端幕墙的市场布局，聚焦优质客户，关注重点区域、重大项目，不断向高质量发展目标迈进。报告期内，公司深度布局粤港澳大湾区市场，先后中标了深圳超级总部片区——深圳湾滨海商务中心一标段、深圳中兴通讯总部大厦、京东深圳总部幕墙工程等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大项目。此外，公司还中标了“深圳棚改第一村”深圳湾区智慧广场项目，其高度 358 米；广州金融城东区最高楼——248 米的广东建工科创大厦项目以及东莞 OPPO 滨海湾高级人才房项目等。

在国内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海外订单量也有新的突破，报告期内新签海外幕墙系统及材料项目订单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0.98%，其中澳大利亚墨尔本广场二期的幕墙项目以 247 米的高度，刷新了公司在澳洲项目的最高纪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智慧幕墙及新材料产业订单储备金额达 577,606.99 万元，是 2024 年公司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营业收入的 1.62 倍，为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④全球化战略深化，强化本地化决策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实施全球化战略深化目标，整合全集团优质市场资源，在深耕巩固澳洲等优势市场的同时，积极推进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的开拓，已经在新加坡、印度、澳大利亚、孟加拉、阿联酋、沙特、香港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设立分支机构，推行“技术+服务”双输出模式，海外业务实行矩阵式管理，强化本地化决策效率。报告期内，高端智慧幕墙系统及材料产业的海外收入较上年增长 8.27%。

（二）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产业

① 出海战略成效显著，彰显行业领先地位

持续深耕海外市场：2024 年是“一带一路”倡议提出的新十年的开端，作为轨道交通屏蔽门行业的开拓者和领跑者，公司成为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实践者和受益者，品牌出海成为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十多年来，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持续深耕，推行“技术+服务”双输出模式，已获得新加坡、马来西亚、中国香港、中国台北、泰国、印度、希腊、哥伦比亚、菲律宾等国家和地区的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项目，与海外合作伙伴建立了良好关系，凭借过硬的产品、技术和服务，不断在全球市场的大海中“踏浪前行”。

订单储备再创新高：报告期内，全球 9 条采用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的地铁项目陆续开通运营，其中印度孟买地铁 3 号线，是公司继印度诺伊达地铁、印度艾哈迈达巴德地铁项目后在印度市场的第三个开通运营项目。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产业营业收入 61,282.06 万元，较上年增长 9.74%，其中国内收入占比 56.93%，海外收入占比 43.07%，进一步巩固了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产业订单储备达 251,132.60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39%，是 2024 年轨道交通屏蔽门设备及系统产业营业收入的 4.10 倍，再创历史新高，为保障后续业绩持续释放奠定了坚实基础。在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的背景下，公司轨道交通智能屏蔽门设备及系统产业仍保持强大韧性，显示了技术、品牌、市场的强劲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以及新质生产力的显著优势。

② 加速科技创新，实现标准化引领

主导制定行业技术规范：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质量的轨道交通屏蔽门产品和服务。作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主持编制了国内首部站台屏蔽门系统行业标准，目前正在牵头主编中国首部屏蔽门产品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同时参编《轨道交通智慧车站建设技术导则》《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与列车门间隙异物智能检测系统技术规范》及团体标准《高速铁路站台门系统》，巩固了公司的领先地位。

AI+推动创新成果转化：近年来，公司持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深入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大力发展“人工智能+”，积极推动科技创新成果的转化应用，实现生产力质态跃升。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气力驱动屏蔽门系统、智能运维系统、三模块全高屏蔽门结构产品、屏蔽门滑动门横向按压式防夹自救锁等新技术、新产品均已成功运用在多个项

目中。方大智源连续 6 年上榜“深圳行业领袖企业 100 强”。公司研发了全球领先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铁屏蔽门系统，应用人工智能+ AI 视觉系统，可自动识别高铁列车车型、列车定位，可任意设定站台门的开门位置和门开度大小，以适应不同车型的不同开门位置及开度需求，对于提升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站台安全防护水平、提高行车组织和运输效率、提高客运服务品质等，具有重大的工程意义，对推动轨道交通建设，引领轨道交通行业技术升级具有重要示范作用，获评“深圳企业创新纪录”荣誉。该产品已获 36 项专利，未来将有广阔的应用场景和市场空间。

③拥有全产业链一站式服务能力，维保业务逐年增长

公司具有轨道交通屏蔽门系统的全产业链一站式服务能力，能够提供研发设计、装备制造、工程服务、技术服务与维护保养、备件供应全产业链服务，可以有效减少客户的建设、运营和管理成本，降低复杂线路系统兼容风险，减少改造项目、维护保养对于正常运营的影响。随着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数持续增加，运营维护需求逐步凸显，轨道交通后市场的潜力巨大，智能化和专业化将成为未来发展趋势。公司自主研发的站台屏蔽门智能运维保障系统，利用人工智能 AI、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有效实现对轨道交通系统设备状态的实时监控、故障预警和维护决策的智能化，减少系统运维成本、降低设备故障率，提高维护效率、提高车站运营智慧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轨道交通屏蔽门产业维保收入 7,048.48 万元，占轨道交通屏蔽门业务收入的 11.50%，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6%，公司专业技术维保服务业务的良好发展机遇已逐步展现。

（三）新能源产业

公司的新能源产业主要由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等业务组成。在国家双碳战略、绿色发展的背景之下，公司一直践行低碳、节能、绿色、环保理念，是我国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及光伏发电系统设计、制造与集成和运营的较早开发者和应用者，拥有成熟的技术经验，建成了我国最早一批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项目。目前公司中标的深圳市龙华区七大重点片区之一的鹭湖中心幕墙项目，依托幕墙业务优势，采用了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技术，光伏幕墙面积约 1000 平方米，建成后年均发电量约为 6.2 万度，年均节约标煤 17.8 吨，减排二氧化碳 43.4 吨，助力建筑领域加速实现零碳目标。

公司已建成多个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江西萍乡分布式光伏电站、南昌市江西五十铃汽车停车场光伏电站、广东东莞松山湖基地光伏电站实现智能化运维，保障长期稳定收益。

（四）商业管理及服务产业

公司经营的商业开发管理和物业服务项目主要在深圳市和南昌市。深圳作为中国最具活力的现代化大都市，随着粤港澳大湾区的深度互联互通，深圳凭借其独特的优势，不断吸引着各类企业的入驻。公司通过差异化定位与数字化招商系统，保持了高于行业的去化率和出租率。报告期末，深圳方大城项目销售去化率为 98.84%、自持物业出租率为 83.69%，方大科技大厦出租率为 81.54%。公司方大中心项目所处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是南昌“一江两岸、双城拥江”的核心区，也是南昌的“城市会客厅”，区位优势明显，具有较好的市场预期。报告期末，南昌方大中心项目销售去化率为 43.02%，自持物业出租率为 91.35%。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运营管理模式，继续平稳健康的为公司贡献利润。

公司积极拥抱人工智能+AI 技术，全力推动物业服务数字化建设，实现智慧化管理，建立了方大物业智慧园区小程序、企微在线客服、线上工单、智能灯控等智慧化系统，通过对海量数据的分析和挖掘，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和习惯，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服务，提升智慧化物业管理水平，降低管理成本。

公司位于深圳的横岗大康城市更新项目的计划立项工作持续推进中。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3,555,387,225.21	13,376,351,856.86	1.34%	12,745,185,29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25,803,906.35	5,960,140,567.07	2.78%	5,749,940,874.9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424,224,197.71	4,292,204,716.01	3.08%	3,846,975,94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813,705.53	272,758,249.50	-46.91%	282,933,85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778,410.13	272,138,072.87	-41.29%	270,965,2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94,093.43	299,742,202.08	-9.62%	221,211,63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5	-48.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5	-48.00%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4.67%	下降 2.26 个百分点	5.03%

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3.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46.91%。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为：幕墙及新材料产业毛利率下降导致本期整体毛利率下降 1.61 个百分点；以及受房地产行业影响，项目结算及收款进度延缓导致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增加。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5,576,687.71	1,218,268,900.05	1,072,709,446.52	1,217,669,16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467,996.23	65,327,121.39	32,916,073.08	-4,897,48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881,206.26	60,807,899.13	29,591,488.32	18,497,8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706,302.26	124,175,304.05	18,286,417.04	424,138,674.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4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1%	119,332,846	0	不适用	0	

司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5%	110,116,276	0	不适用	0
方威	境内自然人	4.72%	50,665,439	0	不适用	0
周友明	境内自然人	0.92%	9,924,210	0	不适用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63%	6,760,000	0	不适用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0.59%	6,320,000	0	不适用	0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1%	5,470,550	0	不适用	0
吴宣东	境内自然人	0.49%	5,233,136	0	不适用	0
熊建明	境内自然人	0.48%	5,110,257	3,832,693	不适用	0
庄良金	境内自然人	0.47%	5,005,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与熊建明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通知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许喆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60,000 股；许磊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300,000 股；吴宣东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205,136 股；庄良金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05,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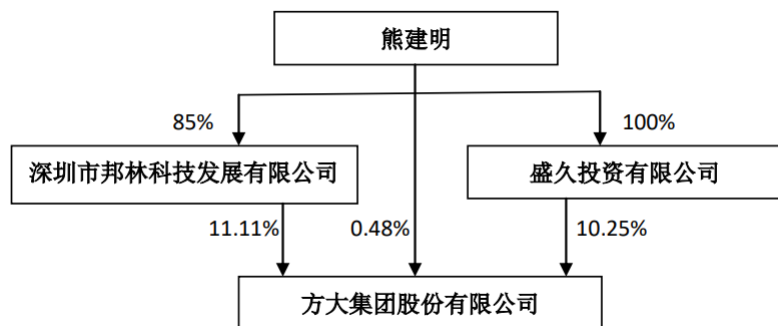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建明_

2025 年 4 月 22 日